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彰化縣彰化市南郭路一段63號5樓

地址：50049彰化市中山路2段162號  
承辦人：郭重揚  
電話：04-7115141分機5109  
電子信箱：unicorn@mail.chshb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疾字第111013988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及教材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惠予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：歌廳、舞廳、夜總會、俱樂部、酒家、酒吧、酒店(廊)、美容院(觀光理髮、視聽理容)及其他類似場所(特種咖啡茶室、夜店、舞場、三溫暖)場所防疫管理措施指引、開放民眾自費檢驗COVID-19申請規定、開放民眾自費檢驗COVID-19申請規定申請規定常見問與答(Q&A)等。
- 二、前揭資料隨時更新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疾病資訊項下(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>)下載參閱。
- 三、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/主題專區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/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(網址：<https://www.chshb.gov.tw/taxonomy/term/352>)，可逕自下載。

彰化縣衛生局  
文書校對之章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彰化縣警察局、彰化縣消防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、彰化縣地方稅務局、本縣各級醫院、彰化縣醫師公會、彰化縣診所協會  
副本：本縣衛生局醫政科、本縣衛生局保健科、本縣衛生局疾病管制科

縣長 王惠美

擬公布網站

彰化縣醫師公會  
收文日期 111. 4. 20  
收文字號 彰醫字第 193 號

第1頁 共2頁

董培郁